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1、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手提式防爆应急灯FD-FBSI300/BHL6706（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华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厂名）[2]，厂址为江西省九江市经开区城西港区港城大道以南、港兴路以北、余水路以东、江一路以西（生产厂址）。手提式防爆应急灯FD-FBSI300/BHL6706（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手提式防爆应急灯FD-FBSI300/BHL6706（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手提式防爆应急灯FD-FBSI300/BHL6706（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帐篷照明灯BHL202A（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华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江西省九江市经开区城西港区港城大道以南、港兴路以北、余水路以东、江一路以西（生产厂址）。帐篷照明灯BHL202A（（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帐篷照明灯BHL202A（（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帐篷照明灯BHL202A（（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加盖CA电子公章）：华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1月5日

注：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2、成本比例声明函

（适用于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时，不提供或者提供声明的比例达不到要求时，不享受价格扣除）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全部产品中，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本公司（单位）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5%。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加盖CA电子公章）：华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1月5日

注：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策（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投标标的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内的产品（**不含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提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节能产品信息表》，如未按要求提供，将不得分。

2、投标人必须保证使用节能产品参加投标的真实性，如出现虚假响应，一经查实，将按照采购文件具体规定进行处理。

节能产品信息表

投标人（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中归属的编码及名称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4、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投标标的如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内的产品，投标人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提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环境标志产品信息表》，如未按要求提供，将不得分。

2、投标人必须保证使用环境标志产品参加投标的真实性，如出现虚假响应，一经查实，将按照采购文件具体规定进行处理。

环境标志产品信息表

投标人（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中归属的编码及名称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